上报文件

东兰县农业农村局

东兰县财政局

兰农局报〔2025〕10号 签发人：牙韩龙、覃义武

东兰县农业农村局 东兰县财政局

关于审批2025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请示

县人民政府：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桂整合〔2024〕29号），自治区下达我县2025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5329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1682万元，中央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1130万元，中央以工代赈任务资金313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204万元。经公示无异议，现将项目计划编制呈报。

一、中央财政衔接资金23125万元（其中，巩固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1682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130万元、以工代赈资金313万元），项目计划如下：

**（一）安排14770.12万元用于产业发展项目。**

**1.新型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资金7900万元，由县农业农村局会同各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各村集体实施**。

**2.特色产业园配套设施项目607万元，由县工业集中区服务中心实施。**其中：东兰县中草药产业园配套设施项目400万元、东兰禽畜屠宰冷链物流全产业链项目207万元。

**3.到户类产业发展项目3800万元，由县农业农村局实施。**其中，产业以奖代补项目3000万元、小额信贷贴息资金800万元。

**4.长乐镇优质农产品产业设施项目1500万元，由长乐镇人民政府实施。**其中，长乐镇优质农产品加工基地项目1400万元；长乐镇楼华村村路至弄旺优质农产品养殖基地道路项目100万元。

**5.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产业项目963.12万元。**其中：拔群干部学院研学基地项目600万元，由县文体旅局实施；东兰县龙华高科技产业园仓库续建项目47.12万元、东兰县墨米酒产业发展工程188万元、切学乡板烈村农旅结合发展项目128万元，由县委统战部实施。

**（二）安排2100万元用于其他到户补助类项目。**

**1.脱贫劳动力跨省外出务工交通补助、县内就业稳岗补助等就业补助资金500万元，由各乡镇人民政府实施。**其中：东兰镇92万元、武篆镇23万元、隘洞镇61万元、三石镇47万元、长江镇42万元、长乐镇49万元、三弄瑶族乡10万元、泗孟乡15万元、兰木乡30万元、大同乡31万元、切学乡19万元、巴畴乡20万元、金谷乡28万元、花香乡33万元。

**2.“雨露计划”教育补助资金600万元，由县农业农村局实施。**

**3.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1000万元，由各乡镇人民政府实施。**其中：东兰镇122万元、武篆镇88万元、隘洞镇136万元、三石镇84万元、长乐镇68万元、长江镇57万元、三弄瑶族乡30万元、泗孟乡43万元、兰木乡56万元、大同乡63万元、切学乡40万元、巴畴乡50万元、金谷乡65万元、花香乡98万元。

**（三）安排6254.88万元用于乡村建设基础设施项目。**

**1.少数民族发展资金村屯人居环境项目166.88万元，由县委统战部实施。**

**2.以工代赈任务资金基础设施项目313万元，由县发展和改革局实施。**

**3.农村供水保障项目1565万元，由县水利局实施。**其中：

三石镇四合片区（含第一湾）供水提级工程700万元、金谷乡金谷村供水提级工程365万元，新建水柜及维修、水管采购等农村小型供水保障工程500万元。

**4.易地安置点后续扶持配套设施项目908万元，由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实施**。其中：隘洞镇红水河社区消防设施、排污项目590万元；东兰县向阳社区排污沉淀池建设项目64万元；其他易地安置点微菜园、小养房等配套设施项目254万元。

**5.乡村道路建设项目1792万元，由县交通运输局实施。**其中：三弄大桥至苏托道路工程570万元；三弄乡双苏至深洞弄结道路提升工程110万元；切学切亨村纳京屯巴雷沟至乡道道路工程30万元；隘洞镇红水河商贸城安置点便桥600万元；大同乡道路维修恢复工程2条357万元；今朝牧业道路拓宽工程80万元；隘洞镇纳坤村板索屯道路修复45万元。

**6.乡村人居环境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1510万元。**其中：武篆镇色故村农田水利项目90万元、武篆镇上圩村人畜饮水项目30万元，由武篆镇人民政府实施；武篆中和村污水处理项目70万元，由县行政综合执法局实施；三石镇巴造村廷母安置点污水处理项目30万元、三石镇纳桑安置点道路护墙项目42万元，由三石镇人民政府实施；东兰镇百豪村百豪屯至坡江屯道路水毁修复37.5万元，由东兰镇人民政府实施；长江镇巴挽村切棉屯道路工程项目8.7万元，由长江镇人民政府实施；其他人居环境、乡村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1201.8万元，由县农业农村局实施。

二、自治区财政衔接资金2204万元，项目计划如下：

**（一）安排1811万元用于产业发展项目。**

**1.易地搬迁后续扶持项目向阳移民产业园2号地块厂房续建项目517万元，由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实施。**

**2.奖补类及产业配套项目1094万元。**其中，新型经营主体奖补218万元、庭院经济项目100万元、东兰县秸秆颗粒燃烧加工厂项目70万元、东兰县恒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135万元、支持农业七大领域提升行动项目571万元，由县农业农村局实施。

**3.板栗品改项目200万元，由县林业局实施。**

**（二）安排363万元作为易地扶贫搬迁项目贷款贴息资金，由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实施。**

**（三）安排30万元用于****东兰县长寿生态食品移民创业园雨水管网增建工程，由县行政综合执法局实施。**

具体项目详见附件。

妥否？请批示。

附件：东兰县2025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东兰县农业农村局 东兰县财政局

2025年1月27日

|  |
| --- |
| 东兰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年1月27日 |

（联系人：牙韩龙，联系电话：18977836262）